

[爱尔兰] 萨莉·鲁尼

著

钟娜 译

SALLY ROONEY

聊天记录

CONVERSATIONS
WITH FRIENDS

 上海译文出版社

[爱尔兰] 萨莉·鲁尼 著

钟娜 译

SALLY ROONEY

聊天记录

CONVERSATIONS
WITH FRIENDS



上海译文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聊天记录/(爱尔兰)萨莉·鲁尼(Sally Rooney)著;

钟娜译.—上海:上海译文出版社,2019.7

书名原文:Conversations with Friends

ISBN 978-7-5327-8139-3

I. ①聊… II. ①萨… ②钟… III. ①长篇小说-爱

尔兰-现代 IV. ①I56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9)第072112号

Sally Rooney

Conversations with Friends

Copyright © 2017, Sally Rooney

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© 2019, Archipel Press

Cover illustration © 2019 Alex Katz/ Licensed by VAGA at Artists Rights Society (ARS), NY

All rights reserved.

本书出版获得 Literature Ireland 资助,特此鸣谢。



图字:09-2019-192号

聊天记录

[爱尔兰]萨莉·鲁尼 著 钟娜 译

特约策划/彭伦 责任编辑/徐珏 装帧设计/董红红

上海译文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、发行

网址:www.yiwen.com.cn

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

启东市人民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开本 890×1240 1/32 印张 9.5 插页 2 字数 136,000

2019年7月第1版 2019年7月第1次印刷

印数:00,001—25,000册

ISBN 978-7-5327-8139-3/ I·5008

定价:49.80元

本书中文简体字专有出版权归本社独家所有,非经本社同意不得转载、摘编或复制
如有质量问题,请与承印厂质量科联系。T: 0513-83349365

目 录

在危机时，我们都必须一次又一次地决定，我们究竟要爱谁。

——弗兰克·奥哈拉

第一部

目 录

第一部..... 1

第二部..... 149

第一部

博比和我第一次遇见梅丽莎是在台大晚上市区的一档音乐活动上，我和博比一起表演。梅丽莎在外面给我们拍照片，博比在抽奖，我刻意地拿右手握杯左手握，好像担心它会弄我而去似的。梅丽莎用的是第一款大笨蛋的专业相机，藏在专用相机包里装了许许多多镜头。她一面拍照，一面聊天和抽烟。她聊起我们的演出，我们骑车的作品；我和博比在网上聊天。接近午夜，酒吧关门，那时正好下起雨来，梅丽莎提议我们到她家喝点酒。

我们一起挤进出租车后座，开始东来金都。博比坐中间，头转过去在和梅丽莎说话，我只能看见她的侧脸和扎了圈的小耳朵。梅丽莎给了司机一个雷克萨斯^①的地址，我转头看向窗外。收音机里一个声音在说：八十年代——流行——经典。然后是——段广告过门。我很好奇，准备好迎接挑战，拜访一个陌生人的家，已经开始酝酿好话和某些面部表情，好显得我迷人可爱。

梅丽莎家是座半圆立式的红砖建筑，外面有一棵矮树。路灯下树叶看起来像椅。像人工造的。我喜欢看别人家屋的样子，尤其是梅丽莎这种小有名气的人。我立马决定要记住她家的一切，

① 雷克萨斯 (Lexus) 是丰田汽车集团的一个豪华品牌。

博比和我第一次遇见梅丽莎是在有天晚上市区的一场诗歌活动上，我和博比一起表演。梅丽莎在外面给我们拍照片，博比在抽烟，我刻意地拿右手握住左手腕，好像担心它会弃我而去似的。梅丽莎用的是一款大块头的专业相机，她在专用相机包里装了很多种镜头。她一面拍照，一面聊天和抽烟。她聊起我们的演出，我们聊她的作品，我和博比在网上读过。接近午夜，酒吧关门。那时正好下起雨来，梅丽莎说欢迎我们去她家喝点酒。

我们一起钻进出租车后座，开始系安全带。博比坐中间，头转过去在和梅丽莎说话，我只能看见她的颈背和勺子似的小耳朵。梅丽莎给了司机一个蒙克斯顿^①的地址，我转头看向窗外。收音机里一个声音在说：八十年代……流行……经典。然后是一段广告过门。我很兴奋，准备好迎接挑战，拜访一个陌生人的家，已经开始酝酿好话和某些面部表情，好显得我迷人可亲。

梅丽莎家是座半独立式的红砖建筑，外面有一棵槭树。街灯下树叶看起来泛橘，像人工造的。我喜欢看别人家里的样子，尤其是梅丽莎这种小有名气的人。我立马决定要记住她家的一切，

^① 蒙克斯顿 (Monkstown) 是都柏林东南部的一个靠海的郊区。

过后才好向我们其他朋友描述它，然后博比会赞同我。

梅丽莎请我们进门后，一条红色小猎犬从大厅直冲过来，冲我们咆哮。走廊很温暖，开着灯。门边是一张矮桌，有人留了一小堆零钱、一把发梳和一管没拧上的口红。楼梯墙壁上挂了一幅莫迪利亚尼画作的印刷品，画着一个斜倚的裸女。我心想：这是一整套房子。能住一家人。

来客人啦，梅丽莎对着走廊深处吆喝。没人出现，于是我们跟着她走进厨房。我记得我看见一只深色木碗，里面装着熟透的水果，还注意到一座玻璃暖房。有钱人，我心想。我那时总想着有钱人。狗跟着我们进了厨房，在脚边嗅，但梅丽莎没提起狗，因此我们也没提。

来点葡萄酒？梅丽莎问。白的还是红的？

她把酒倒进大得像碗的玻璃杯，我们一起在一张矮桌边坐下。梅丽莎问起我们是怎么开始一起进行诗歌表演的。我们当时刚念完大三，但还在高中时就开始一起表演了。那会儿考试都结束了。五月末。

梅丽莎把相机放在桌上，偶尔把它提起来拍照，自嘲地笑自己是个“工作狂”。她点了支烟，把灰磕在一只花哨的玻璃烟灰缸里。房间里一点烟味儿都没有，我不知道她通常是不是在这儿抽烟。

我交了些新朋友，她说。

她丈夫站在厨房过道里。他举起手向我们致意，狗开始吠叫，呜咽，转圈圈。

这是弗朗西丝，梅丽莎说。这是博比。她们是诗人。

他从冰箱里拿出一瓶啤酒，在台子上打开。

过来和我们坐坐，梅丽莎说。

唉，我也想，他说，但我应该在飞之前努力睡会儿。

狗跳上他旁边一把厨房椅，他心不在焉地伸手摸它脑袋。他问梅丽莎喂狗了没，她说没。他把狗抱起，托在臂弯里，让它舔他的脖子和下巴。他说他会喂它的，然后就从厨房门走了出去。

尼克明早要在加迪夫拍戏，梅丽莎说。

我们都已经知道她丈夫是演员。他和梅丽莎在活动上经常被一起拍到，我们有朋友的朋友曾经遇见过他们。他有一张宽阔英俊的脸，看上去能轻而易举地单手把梅丽莎举起来，用另一只手挡开不速之客。

他很高，博比说。

梅丽莎微微一笑，那样子就像“高”是在暗示别的什么，并且还不一定是好话。聊天转向其他话题。我们讨论了一会儿政府和天主教会。梅丽莎问我们是否信教，我们说不。她说她觉得宗教场合，比如说葬礼或婚礼，“能带来一种镇定的慰藉”。它们是集体生活，她说。对一个神经质的个人主义者来说，那场合挺好。而且我在一所教会女校读过书，我还记得大部分祷词。

我们在教会女校读过书，博比说。出了点麻烦。

梅丽莎咧嘴一笑，问：比方说？

比如，我是同性恋，博比说，而弗朗西丝是个共产主义者。

而且我一句祷词也不记得了，我说。

我们聊天喝酒，在那儿坐了很久。我记得我们聊起诗人帕特里夏·洛克伍德^①，我们很崇拜她，还聊了博比瞧不起的所谓“男女同工不同酬女性主义”。我开始感到疲倦，还有一点醉。我想不出什么机智的话，也很难摆出什么表情来传达我的幽默感。我觉得我光在笑，不断点头。梅丽莎告诉我们她正在写一部散文集。博比读过她的第一本文集，我还没有。

不怎么好，梅丽莎对我说。等着下一本吧。

大约三点，她领我们去空房，说能遇见我们太好了，很高兴我们留宿。爬上床时我盯着天花板，感觉酩酊大醉。房间不断旋转，旋儿又急又紧。我的眼睛刚适应了这轮旋转，下一轮又立马开始。我问博比她有没有这种情况，但她说没有。

她太迷人了，是不是？博比说。梅丽莎。

我喜欢她，我说。

我们能听见她在走廊里说话，她的脚步声穿过一个个房间。有一次狗开始吠叫，我们能听见她在嚷嚷，然后听见她丈夫的声音。但那之后我们就睡着了。我们没听见他离开。

博比和我在中学相识。那时博比还很固执己见，经常因为我校所谓“破坏教学纪律”的不端行为而留校察看。我们十六岁时，她穿了鼻环，开始抽烟。没人喜欢她。她有一回因为在耶稣十字

^① 帕特里夏·洛克伍德（Patricia Lockwood）是推特上有名的美国女诗人，凭借香艳、机智的诗歌走红。

架受难石膏像旁的墙上写“操你妈的父权社会”而被暂时停学。这件事并未激起共鸣。博比被视作装逼。就连我也不得不承认，教学在她休学的一周里顺畅多了。

我们十七岁时要去学校大会堂参加一场筹款舞会。一颗破损的迪厅闪光球把光打在天花板和带铁栏的窗户上。博比穿着一条很透的夏裙，看上去像没梳头。她光彩照人，也就是说每个人都得努力不去注意她。我告诉她我喜欢她的裙子。她把伏特加装在可乐瓶里喝，分了点给我，然后问我是不是学校其他地方都上锁了。我们去看通往后台楼梯的门，发现它是开着的。那里一盏灯都没开，一个人都没有。透过木地板条，我们能听见嗡嗡的音乐，就像别人的手机铃声在响。博比又分了我一点伏特加，问我喜不喜欢女孩。在她身边很容易让人装作若无其事。我只是回答：当然了。

当博比的女朋友并不会让我背叛谁的忠诚。我没有亲密的朋友，午饭时我在学校图书馆里一个人读课本。我喜欢其他女孩，我让她们抄我的作业，但我很孤独，感觉自己配不上真正的友谊。我写清单列出我想要改进的地方。我和博比开始交往后，一切都变了。没人再问我要作业。午饭时我们沿着汽车停车场手牵手散步，人们带着恶意别过视线。很好玩，这是我第一次觉得真好玩。

放学后我们经常躺在她房间里听音乐，谈论我们为什么喜欢彼此。这些对话又长又激烈，并且在我看来无比重大，我私下里会在傍晚凭借记忆把它们记下来。当博比谈起我时，我感觉像在镜中第一次看见自己。我也更爱照镜子了。我开始对自己的脸和身体抱有强烈兴趣，这是前所未有的。我问博比这种问题：我的

腿长吗？短吗？

毕业典礼上我们表演了一段诗歌唱诵。有的家长哭了，但我们的同学只是看向集会室窗外或彼此小声交谈。几个月后，在我们交往一年多时，博比和我分手了。

梅丽莎想写一篇关于我们的人物特稿。她发来邮件，问我们是否有兴趣，并附上她在酒吧外拍的照片。我一个人在房间里，下载了其中一张照片，把它全屏打开。博比正回头看我，带点淘气，右手夹着烟，左手拽着皮毛披肩。站在她身旁的我看上去百无聊赖，很有性格。我试图想象我的名字出现在特稿里，加粗的衬线字体。我决定下次见到梅丽莎时更努力地给她留下印象。

几乎邮件一到博比就给我打来电话。

你看见照片了吗？她问。我觉得我爱上她了。

我一手拿手机，一手把照片上博比的脸放大。照片是高清的，但我把它放大到看得见像素颗粒。

或许你只是爱上你自己的脸了，我说。

我长了一张漂亮脸蛋，但这并不意味着我自恋。

我没有计较这句话。我还沉浸在放大过程中。我知道梅丽莎为好几家大的文学网站撰稿，她的作品在网上传播很广。她写过一篇关于奥斯卡的著名散文，每年到了颁奖季大家都会转发。有时她也写当地人物特稿，在格拉夫顿街上卖作品的艺术家，或伦敦的街头艺人；她的文章总是配有漂亮的人物照片，看上去既带人情味儿又很有“个性”。我把图片缩回原样，努力打量我的脸，

假装自己是头一回看见它的陌生网民。那张脸看上去又圆又白，眉毛像倒下来的括号，眼睛别过镜头，几乎闭上了。就连我也看得出来我有个性。

我们回复梅丽莎说乐意之至。她邀请我们吃晚餐，讨论我们的作品，再拍一些照片。她问我能不能把我们的一些诗发给她，我发给她三四首最好的作品。博比和我假意讨论我们两个应该穿什么赴会，实则是讨论博比最后应该穿什么。我躺在我的房间里，看着她凝视镜中的自己，把几缕头发前后挪动，衡量效果。

所以当你说你爱上梅丽莎时，我说。

我是说我暗恋她。

你知道她结婚了。

你不觉得她喜欢我吗？博比问。

她在镜前举着一件我的纯棉磨毛白衬衫。

喜欢你是什么意思？我问。我们是在严肃地讨论还是开玩笑？

我有一半是严肃的。我认为她的确喜欢我。

婚外恋那种喜欢？

博比只是笑了笑。和其他人在一起时，我大致能感觉到我该把什么当真，什么不当，但和博比在一起时这是不可能的。她不会完全认真，或完全开玩笑。于是我学会以禅系态度接受她说的奇奇怪怪的东西。我看着她脱掉上衣，穿上我那件白衬衫。她仔细地卷起袖子。

好看？她问。还是难看？

好看。很好看。

我们去梅丽莎家吃晚餐那天，下了整整一天雨。早上我坐在床上写诗，想敲回车的时候敲一下。最后我把窗帘拉开，读新闻网页，冲澡。我的公寓有扇门通往大楼庭院，里面种满绿色植物，远处一角有一棵樱花树，是一大特色。当时已经快六月了，但四月时樱花又亮又滑，像婚礼时用的彩色碎纸。隔壁夫妇有个小孩，有时晚上会哭。我喜欢住在这里。

博比和我傍晚在城里碰头，搭公交去蒙克斯顿。沿路返回那座房子感觉像玩传礼物游戏^①时拆开礼盒包装。路上我把这种感受告诉博比，她说，拆完里面是礼物，还是下一层包装？

我们吃完晚饭再聊，我说。

按响门铃后，梅丽莎来应门，单肩挂着她的照相机。她感谢我们来。她的微笑极具表现力，带着密谋的意味，我认为她大概对所有受访者都这么笑，好像在说：你对我而言不是普通的采访对象，你是我的偏爱。我知道过后我会带着妒意朝着镜子模仿这个微笑。猎犬在厨房过道里汪汪叫，我们把外套挂好。

厨房里她丈夫正在切菜。狗被聚会搞得异常兴奋。它跳上一

① 传礼物游戏（pass the parcel）是传统儿童游戏，类似击鼓传花。用多层包装将礼物包起来，音乐伴奏下在围成圈的孩子间传送，音乐停时，由握着礼物的孩子拆掉一层包装，直到每一层包装拆完为止。

把厨房椅，每隔十或二十秒就叫一声，他让它停时才止住。

你们想来杯葡萄酒吗？梅丽莎问。

我们说当然了，于是尼克给酒杯斟上酒。上次见到他后我在网上查他资料，部分原因是我在真实生活中还没认识过哪个演员。他主要演戏剧，但也演些电视剧和电影。几年前，他曾经获得一个大奖提名，但没得奖。我搜到一整系列他没穿衬衫的照片，绝大多数照片上他看起来都要年轻些，正从游泳池里上来，或在一档老早就被取消掉的电视节目上冲澡。我给博比发了其中一张照片的链接，附上留言：花瓶老公。

梅丽莎流传在网上的照片不多，虽然她的散文集给她带来很高的知名度。我不知道她和尼克结婚多少年。他们两人都还没出名到能在网上找到这种信息。

你们总是一起写东西吗？梅丽莎问。

哦上帝，不，博比说。都是弗朗西丝写的。我一点忙都不帮的。

这不是真的，我说。这不是真的，你帮了忙的。她只是随便说说。

梅丽莎把头歪向一边，发出一种笑声。

行，好吧，你们两个谁在撒谎？她说。

我在撒谎。除了充实了我的人生，博比并没有帮助我写诗。据我所知她从来没写过创作性的作品。她喜欢表演戏剧独白，唱反战抒情歌曲。在台上她比我表演得更好，我经常焦虑地瞄她来提醒自己该干什么。

晚餐我们吃浇了很多白葡萄酒酱的意面和大量蒜香面包。大部分时候尼克不说话，梅丽莎问我们问题。她经常逗我们笑，但是就像别人不是特别想吃东西时非要人家吃。我不知道我喜不喜欢这种欢快的力量，但很明显博比非常享受。她真的没必要笑那么厉害，我看得出来。

尽管我没法说出具体的原因，但我明显感觉当梅丽莎知道是我独立撰写素材后，她对我们的创作过程没那么感兴趣了。我知道这种变化很微妙，博比过后不会承认，这让我很恼火，就好像她已经否认过了。我开始觉得自己从整个场景飘离出来，仿佛终于现身的那种张力其实并不让我感兴趣，甚至都不包括我在内。我本可以更努力地加入其中，但我或许很讨厌要努力才能招揽注意。

晚餐后尼克清理盘子，梅丽莎拍照。博比坐在窗台上凝视一根点燃的蜡烛，一面笑一面扮可爱的鬼脸。我一动不动地坐在餐桌边，喝完第三杯葡萄酒。

我喜欢在窗边照，梅丽莎说。我们能拍个类似的吗，不过改在暖房里拍？

厨房的双扇门向外通往暖房。博比跟着梅丽莎，梅丽莎把门在她们身后关上。我能看见博比坐在窗台上，在笑，但我听不见她的笑声。尼克正在给水槽接上热水。我再次对他说晚餐太好吃了，他抬起头说：哦，谢谢。

透过玻璃，我看见博比抹掉眼睛下面的一点妆渍。她的手腕纤细，手指长而优雅。有时当我在干什么无聊的事时，比方说从上班的地方走回家或者晾衣服时，我喜欢想象自己长得像博比。